

贷款毕业生还款指南

(2018届)

东莞理工学院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018年4月

致 2018 届国家助学贷款毕业生的一封信

亲爱的同学们:

莞工求学四载,诚信润泽余生。亲爱的你即将踏上新征程,展开新的生活。我们向你表示由衷的祝贺!人曰,不诚何以立校园,不信难以行天下!在此温馨提示,请不要忘记曾经帮你顺利完成学业的助学贷款!下面,我们将向你详细介绍偿还助学贷款的有关事宜。

一、两大网站——偿还助学贷款的关键途径

- 1. 国家开发银行高校助学贷款**学生在线服务系统**(以下简称在线系统 http://www.csls.cdb.com.cn)是你本人提交提前还款申请和查询贷款及应还款信息的助学贷款官方网站。可以使用身份证号码或登录名登陆系统,首次登陆系统可以修改密码,若忘记密码可联系学院或学生处助学中心重置。
- 2. 支付宝网站(http://www.alipay.com)是你偿还助学贷款本息的唯一网站。你可通过在线系统的"我的首页"功能模块查看你的助学贷款专用支付宝账户,初始密码也在本页面查看(如果忘记自行更改后的密码,请联系支付宝客服热线,建议你将支付宝与本人手机关联,以方便你找回密码)。

二、具体还款类型

1. 利息偿还: 你将于 2018 年 7 月 1 日起自付贷款利息,建议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于毕业之前(6 月 15 日)申请提前还款。本金未还

清的小伙伴们可以在每年 11 月 20 日之后通过在线系统"贷款及应还款查询"查看本人当年应还利息金额,并在 12 月 20 日(结息日为当年的 12 月 20 日)之前将足额资金充值到你的贷款专用支付宝账户上或用主动还款方式进行还息。系统将于 12 月 21 日统一划扣,扣款情况可以在次月初登录在线系统查询。若你当年未能按时付息,系统上将会出现"违约记录"。贷款每个月都会产生利息,你在还款前务必登录在线系统查看最新的应还本息,不要按照上个月查看的本息来充值支付。

- 2. 提前还款: 如果你需要进行提前还款,可以在每月(11 月除外) 15 日前登录在线系统提交"提前还款申请"并查看应还本息总金额, 并在当月的 20 日前将足额资金充值到你的**贷款专用支付宝账户**(21 日统一划扣),或用**主动还款**方式进行还款。次月初可通过在线系统的 "贷款及应还款查询"功能模块查看还款状态。当月未能正常还款的, 需在下个月**重新提交**提前还款申请。
- 3. 逾期还款:对于因各种原因造成利息和到期本金没有按时偿还的小伙伴们,需要进行逾期还款,这个不用提交申请。只需在每月 20 日前将足额资金充值到你的贷款专用支付宝账户即可(或用主动还款方式进行还款),每月 21 日支付宝会统一划扣。
- 4. 贷款展期:如果你毕业后继续攻读学位的,可在毕业前申请办理贷款展期,展期期间继续享受国家财政贴息。具体说明详见"东莞理工学院学生工作部(学生处)→学生资助→助学贷款"专栏《贷款

展期办理流程》。

三、违约责任

请你一定好好珍惜自己的信用记录,如果不小心造成违约,你将 会承担以下**责任**:

- 1. 未按照与经办银行签订的还款协议约定的期限、数额偿还贷款, 经办银行将对其违约还款金额计收罚息;
- 2. 经办银行将违约情况录入中国人民银行的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供全国各金融机构依法查询。对恶意拖欠贷款的违约借款人采取限制措施,不予提供住房贷款、汽车贷款等金融服务;
- 3. 对于连续拖欠还款行为严重的贷款人,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和银行将通过新闻媒体和网络等信息渠道公布其姓名、公民身份号码、毕业学校及具体违约行为等信息;
 - 4. 严重违约的贷款人还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毕业之后,如果你的工作单位、联系方式、家庭住址等重要信息 发生变动,请及时登录在线系统提交变更后的相关信息,以便于学校 在需要时能及时与你取得联系。请你密切关注东莞理工学院学生资助 管理中心网站并加入"莞工助学贷款(毕业生)"QQ 群(群号:41625892), 我们将及时公布有关助学贷款的工作动态和通知,以便查询。

国家助学贷款是一种信用贷款,按时还款,如期履约,是每一名 贷款学生的义务,也是受助者对国家、社会和学校的回报;恪守信用, 自信自立,不仅向社会展示了良好的个人品质,也是对自身贷款信用 和声誉的珍惜与维护。希望同学们能高度重视,主动与学校保持联系,按时偿还贷款本息。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018年4月

目 录

国家助学贷款基本知识 · · · · · · · · · · · · · · · · · · ·	5
个人征信系统知识	·····8
国家助学贷款学生的违约责任 ······	·····13
大学生国家助学贷款违约还款案例	••••15
助学贷款提前还款办理流程 ······	••••18
贷款展期办理流程	•••• 24
"学生在线服务系统"的功能简介	•••••26
使用"支付宝"进行主动还款的操作说明	••••29
常见问题解答	•••••33
我们的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37

国家助学贷款基本知识

国家助学贷款是由政府主导、财政贴息、高校给予银行一定风险补偿金,银行、教育行政部门与高校共同操作,学生通过学校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帮助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支付在校学习期间所需的学费和住宿费的银行贷款。国家助学贷款是信用贷款,学生不需要办理贷款担保或抵押,但需要承诺按期还款,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我校国家助学贷款的相关知识:

1. 国家助学贷款经办银行和代理机构

经办银行: 国家开发银行广东省分行,

代理机构: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 借款期限

借款期限是指"贷款开始日期"到"贷款到期日期"。2015 年之前签定的合同:第一笔贷款的贷款到期日期为毕业后第三年的9月20日,第二笔贷款的贷款到期日期为毕业后第四年的9月20日,以此类推;2015年签定的合同因贷款期限可自行选择,贷款到期日期详见合同条款。例:张三,2018届毕业生,在校期间有四笔贷款,第一笔贷款是2014年签定的,须毕业后第三年即2021年9日20日还清本息;第二笔贷款是2015年签定的,贷款到期日期可查看贷款合同或登陆学生在线服务系统查询,第三、四笔贷款到期日期也按相同方法查询即可。

3. 贷款本金偿还

偿还日期即上述贷款到期日期,贷款学生应在还款日到期前 10 天 将应偿还款足额存入指定的还款支付宝帐户。

4. 借款利率

合同借款利率将每年调整一次,调后的利率为调整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贷款同期同档基准利率,如遇利率调整,经办行将执行调整后的利率计算利息,不再另行通知借款学生。因此,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不是固定不变的借款合同上所签利率。

5. 借款利息

学生在校期间(正常学制年限)的国家助学贷款利息,由财政部门全额补贴。从毕业当年的7月1日开始,全部利息开始由学生本人全额支付。2018届贷款毕业生从2018年7月1日起自付利息。

借款利息按年支付,结息日是为每年 12 月 20 日(借款最后一年结息日为9月 20 日),贷款毕业生需在结息日到期前 10 天,将利息存入指定的贷款专用支付宝帐户,贷款利息按各期实际贷款天数计算。还款本金与利息可通过国家开发银行学生在线服务系统的"贷款及应还款查询"功能查询。

6. 提前还款

每天均可申请提前还款,根据申请日期确定相应的结息日,具体为: 1月—9月及12月:每月15日(含)之前提交申请,利息计算至当月20日(结息日),学生应于当月20日前还款;15日之后提交申请,利息计算至次月20日(结息日),学生应于次月20日前还款。

10 月—11 月: 10 月 1 日—15 日提交申请,利息计算至 10 月 20 日(结息日),学生应于 10 月 20 日前还款; 10 月 16 日—11 月 30 日提交申请,利息计算至 12 月 20 日(结息日),学生应于 12 月 20 日前还款。

提前还款分**全额**还款和**部分**还款,部分还款以基数 500 元且 100 元的整数倍数为单位申请。提前还款按合同约定利率的实际贷款天数 计算利息,不加收除应付利息之外其他费用。2018 届贷款毕业生在 6 月 15 日前提前还款不用自付利息。

7. 还款帐号

还款帐号为贷款专用支付宝帐号,还款帐号可登陆国家开发银行学生在线服务系统的"我的首页"第二项"查看还款账号"功能查询。还款支付宝帐号为贷款合同的唯一帐户,不可变更,但在申请提前还款的前提下可使用自己注册的账号登陆"支付宝一应用中心一助学贷款还款"进行实时还款。首次贷款的默认密码可通过学生在线服务系统的"我的首页"第二项查询,支付宝密码学校无权限重置,必须妥善保管支付宝密码,如果忘记密码可通过支付宝网站"忘记密码?"提示操作或致电支付宝客服热线,建议你将支付宝和手机关联起来,这样就可以通过手机轻松找回密码。

个人征信系统知识

个人征信系统是由中国人民银行组织,各商业银行建立的个人信用信息系统。它的信息包括三大类:一是身份识别信息,包括姓名、身份证号码、家庭住址、工作单位等;二是贷款信息,包括贷款发放银行、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还款方式、实际还款记录等;三是信用卡信息,包括发卡银行、授信额度、还款记录等。2006年1月,中国人民银行宣布中国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已在全国范围正式运行。根据国家相关文件规定,对没有按照协约定的期限、数额归还国家助学贷款的学生,经办银行对违约贷款金额计收罚息,并将其违约行为载入金融机构个人征信系统,金融机构不再为其办理新的贷款和其他授信业务。大学生助学贷款的相关信息也将进入个人征信系统中,并成为其以后信贷业务的重要考虑因素。

什么是征信?

征信在本质上就是信用信息服务。"征信"的"征"可理解为"征集", "信"可理解为"信用",指为了满足从事放贷等信用活动的机构在信用交 易中对客户信用信息的需要,专业化的征信机构依法采集、保存、整 理、提供企业和个人信用信息的活动。征信体系是现代金融体系运行 的基石,是防范金融风险、保持金融稳定、促进金融发展和推动经济 社会和谐发展的基础。

什么是个人信用报告?

个人信用报告是征信机构提供的关于个人信用记录的书面文件。 目前个人信用报告是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的基本产品,它系统全 面地记录个人信用活动、反映个人信用状况。

个人信用报告包括哪些内容?

个人信用报告反映的信息首先是告诉商业银行"你是谁?",即个人基本信息,包括个人身份信息、居住信息、职业信息等,提醒你在办理银行业务时,准确填写个人基本信息,及时更新你的基本信息,以便商业银行对你作出快速、准确的判断。

其次,是为了告诉商业银行你的信用历史。包括个人贷款信息(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还款记录等),信用卡信息(信用额度、还款记录等),为他人贷款担保的信息(担保金额、被担保人实际贷款余额等)。

再次,还包括查询记录,即哪些机构于何时进行过查询。

随着该数据库建设的推进,还将采集其他领域与个人信用相关信息,例如社保、住房公积金、法院民事判决、欠税以及水、电、燃气、电话等公共事业缴费欠费等信息。

在什么情况下可以查询个人信用报告? 个人信用信息是对外公开的吗?

商业银行办理下列业务,可以向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查询个 人信用报告:

- (一) 审核个人贷款申请;
- (二) 审核个人贷记卡、准贷记卡申请;

- (三) 审核个人作为担保人;
- (四)对已发放的个人贷款进行贷后管理;
- (五)受理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贷款申请或其作为担保人,需要查 询其法定代表人及出资人信用状况。

除对已发放的个人贷款进行贷后管理以外,商业银行查询个人信用报告时应当取得被查询人的书面授权。按照现行法规规定,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中的信息只向个人及本人的贷款银行提供,不对社会公开。对个人信用记录的所有查询情况,包括查询人员、时间等,该数据库都实时记录。

如何拥有良好的个人信用记录?

第一,尽早建立个人信用记录。简单的方法就是与银行发生借贷 关系,例如可以向银行申请信用卡或申请贷款。这里要澄清的一个概 念是:不借钱不等于信用就好。因为没有借贷关系,银行就失去了一 个判断你信用风险的便捷方法。

第二,努力保持良好的信用记录。关键是要树立诚实守信的观念, 及时归还贷款及信用卡透支款项,按时交纳各种费用,避免较长时间 的拖欠。否则,不良行为就会如实反映在信用记录中,对个人信用形 成不良影响。

第三,关心自己的信用记录。由于一些无法避免的原因,如输入错误等,信用报告中的信息可能会出现错误。一旦发现自己的个人信用记录内容有错误,应尽快联系提供信用报告的机构,及时纠正错误

信息,以免使自己受到不利的影响。

个人征信系统与贷款毕业生的关系

(一) 国家助学贷款与个人征信系统

为了约束恶意拖欠等违约行为的发生,国家助学贷款管理已被纳入到个人征信系统中。贷款学生在校期间办理的国家助学贷款相关信息(如身份证件名称及号码、学历、工作单位、家庭地址、借款金额、还款期限等)已经被依法采集进了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随着数据库建设的逐步完善,公安部、社会保障部和公积金管理部门的部分个人基本信息,个人缴纳电话、水电、燃气等公用事业费用信息,法院民事判决和个人欠税等公用信息也将被采集进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以便更加全面地反映一个人的信用状况。

(二)个人征信系统与贷款毕业生的利害关系

人民银行的官员用一句话总结了个人征信系统的作用:帮助个人 积累信誉财富,方便个人借款。

诚信还款就是在积累财富。目前,个人在申请银行贷款、信用卡等业务时,需要花费较长时间、提供很多材料,以证明自身信用,很多情况下,还可能因无法证明自己的信用状况而无法得到贷款。而在启用个人征信系统后,国家助学贷款已经纳入其中,按时向银行还本付息,就会为个人积累成一笔信誉财富。积累的这些信用财富可以用作向银行贷款的信誉抵押品,为以后获得银行贷款提供方便。

如果没有按时还款,个人欠账的信息会一笔笔地记录在案,并供

全国所有的银行查询,欠账者将难以再从银行借到钱。个人信用记录 是商业银行信贷决策的参考依据,一旦产生不良信用记录,对个人信 用造成不良影响,将会增加个人再次获得银行贷款、办理信用卡或授 信业务的难度。个人征信系统所收集的信息,要保存较长年限,且不 能擅自更改,其危害是长久的。

国家助学贷款学生的违约责任

违约是指国家助学贷款的借款学生未按借款合同约定的还款日期和金额偿还贷款本息。国家助学贷款合同属于借款合同,受我国《合同法》和《民法通则》等民事法律规范的约束,因此履行贷款合同是同学们的法定义务。如果未按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和《毕业确认表》约定的期限、数额偿还贷款,造成违约行为,将承担以下后果:

- 1. 国家开发银行对其逾期还款金额按天数计收罚息,罚息为借款 利率的130%(罚息=违约应还贷款本息*违约天数*罚息利率)。
- 2. 国家开发银行会将违约学生的个人基本信息和还款情况录入中国人民银行的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以供全国各金融机构依法查询,将影响其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其他任何贷款。
- 3. 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和银行将向违约学生所在用人单位、居住地村委会、学生家长寄送反映其违约情况,协助督促办理还款业务的函件。
- 4. 按照《借款合同》约定,贷款毕业生如未按借款合同约定还款,连续拖欠超过半年且不与学校主动联系办理有关手续的,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和银行将有权在不通知学生的情况下在新闻媒体和网络等信息渠道上公布其姓名、居民身份证号码、毕业学校及具体违约行为等信息,并提供给国家助学贷款管理中心等相关机构。

5. 国家开发银行会通过向法院起诉等法律途径要求违约人承担相 关法律责任。因借款学生违约致使经办银行采取诉讼方式实现债权的, 借款学生应承担诉讼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

大学生国家助学贷款违约还款案例

案例一: 未还助学贷款 以妻子的名义申请购房贷款同样被拒绝

据相关人士介绍,有一名申请了助学贷款的重庆大学生,2005 年毕业后到深圳工作,去年结婚时准备购买新房,但是几家银行都拒绝了他的贷款申请,原因就是他的助学贷款有1500元没有归还。在申请贷款未果的情况下,这名大学生只能用自己妻子的名义申请贷款,却同样被拒绝。因为他的不良记录也会在他妻子的征信报告中显示,购买双方共同财产时即使用妻子的名义也不能被批准。

相关人士表示,如果贷款大学生出现还款困难,一定要及时提出申请暂缓还款。这样既保护了自己的信用记录,也为今后的困难学生申请贷款做了良好的铺垫。

案例二: 诚信是金,莫让欠款影响你的信誉

"为什么我递交的信用卡申请被拒绝?"这是李先生在农行申请信用卡未成功时产生的疑惑。

其实,李先生的条件并不差:毕业于中国某名牌大学,并考取了国家公务员,刚刚毕业的他正打算开创自己的一片事业,不料却在申请信用卡这件小事上遇到了麻烦。原来,李先生在就读大学期间为减轻家里的负担曾办理了助学贷款,李先生与银行约定就业后会按期偿还贷款本息,但工作后,粗心的他忙于事业,竟忘记了偿还贷款,导

致他进入了人民银行征信系统的"黑名单",当然就不能申请到信用卡了!

据农行的理财经理小张解释,人民银行征信系统记载着每个人的信用情况,像李先生这样由于一时疏忽忘记还款的客户与恶意透支的客户还是有严格的界限划分的,只要李先生尽快还清欠款,人行的"黑名单"就会消除,对李先生就不会有其他影响了,也不会影响李先生继续申请信用卡,但李先生一定不要再疏忽大意忘记及时还款了。通过小张的一席话,李先生打消了所有疑虑,并表示,以后对此类事情一定会加以注意,并连连感叹,没想到诚信对一个人会造成这么大的影响。诚信是金,莫让欠款影响你的信誉!

案例三: 浙江宁波 19 名大学毕业生未还助学贷款被起诉

浙江宁波高校的 19 名大学毕业生,因未按时偿还助学贷款被银行告上了法院,9 名毕业生在接到法院发出的应诉通知后,立即还清了贷款,银行随后撤消了对 9 人的起诉,另有 6 人缺席判决,4 人联系不上。日前,在被告缺席的情况下,宁波江北法院开庭审理了部分案件,并作出了一审判决,判令汪某等 6 名被告人于判决生效后 10 天内偿还助学贷款的本金和利息。对于 4 人联系不上的被告,法院将通过公告的形式送达起诉状副本,公告期满后,再依法开庭审理。

案例四: 四名浙大毕业生未偿还助学贷款被中行告上法庭

国家助学贷款是许多经济困难学生的救星,然而,4名曾经获得助学贷款的浙江大学毕业生近日却被银行告上法庭,原因是他们未按期偿还助学贷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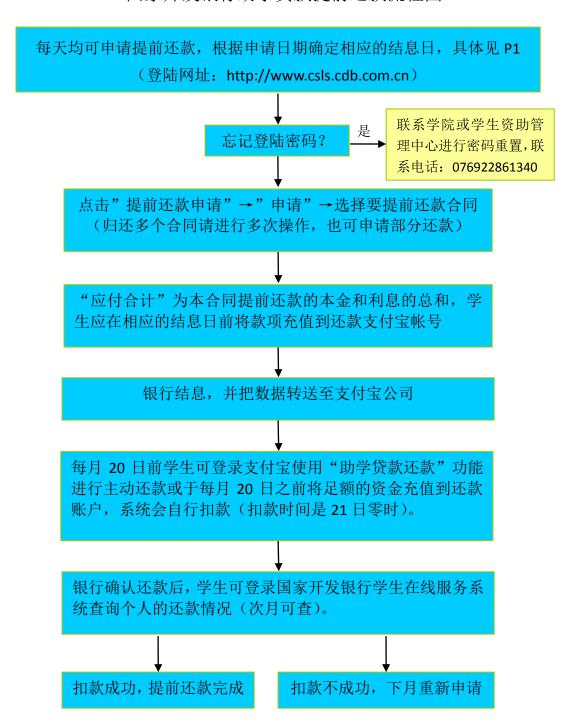
因家庭经济困难,2001年10月,浙大学生吴某向中国银行杭州杭海路支行申请了4800元助学贷款,在双方签订《中国银行国家助学借款合同》后,该行随后向吴某发放了贷款,期限3年,月利率为千分之四点九五,双方约定于2004年12月11日前偿还贷款本息。但在贷款到期后,吴某至今未偿还贷款,共欠银行本金4800元及利息800余元。另薛某、郑某和陈某等3人为吴某校友,他们当时分别也向上述银行申请贷款4800元、5000元、5000元,至今仍分别欠款3200元、2500元、2000元。

吴某等 4 人在贷款到期日未能按时还款,且逾期时间较长,对原告的资金安全构成了较大威胁。据了解,吴某等 4 人已毕业四五年,由于更改了当时留下的联系方式,现在无法找到。"为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我们无奈之下只能将他们 4 人告上法庭。"

助学贷款提前还款办理流程

一、办理流程图

国家开发银行助学贷款提前还款流程图



二、申请办理流程

- 1. 提前还款学生登陆国家开发银行学生在线服务系统,提出提前 还款申请或由学院经办辅导员通过业务系统录入提前还款申请,每天 均可申请提前还款。
- 2. 学生可选择"全额还款"或"部分还款",归还多个合同需进行多次操作,最后查询"应付合计",即为学生申请提前还款的本金和利息总额,在当月20日前将相应款项存入指定的还款支付宝帐号。
- 3. 系统自动复核学生在线申请并进行结息,提前还款数据由系统自动转至支付宝公司。
- 4. 在系统上申请提前还款后,每月 20 日前可随时利用支付宝"助学贷款还款"功能进行主动还款或者充值到指定还款支付宝账号由支付宝公司统一扣款(扣款时间:每月 21 日零点)。
- 5. 支付宝扣款后将数据转至国家开发银行学生在线服务系统;次 月,学生可通过学生在线服务系统查询个人的提前还款情况。
- 6. 当月扣款不成功导致本次提前还款失败的,下次要提前还款, 学生必须重新提出申请。

三、学生在线操作流程

- 1. 打开 https://www.csls.cdb.com.cn(图 3.1)
- 2. 使用身份证号码或登录名登录(密码忘记可联系学校进行重置, 图 3.2)
 - 3. 新增"提前还款申请"(图 3.3)

登录系统后,在页面左侧菜单,点击"提前还款申请",系统打开提前还款申请页面,点击"申请",选择要提前还款合同,例如:"2013第一笔贷款",点击"确定"保存提前还款信息,如需申请多个合同提前还款,即要进行多次操作。

4. 删除提前还款申请(图 3.4)

如变更,需删除提前还款申请,如图点击选择删除申请记录后点击右下方"删除"按钮,删除完毕。

5. "提前还款"信息反馈(图 3.5)

扣款成功者,次月系统更新数据后,可通过学生在线服务系统的 "提前还款申请"功能的"还款状态"查看。

国家开发银行 CHINA DEVELOPMENT BANK 高校助学贷款介绍 高校助学贷款是由政府主导、财政贴息、财政和高校共同给予银行一定风险补偿金,银行、教育行政部门与高校共同操作的,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支付在校学习期间所需的学费、住宿费和基本生活费的信用贷款,是我国普通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目前已经开展高校助学贷款的省份有:河南省、广东省、贵州省、湖南省、河北省、山西省、吉林省、新疆自治区、青海省、西藏自治区。

5选择您的贷款类型 :	
) 生源地助学贷款	◉ 高校助学贷款
身份证:	
密 码:	
验证码:	vcha
登录 注册	忘记密码
1. 使用登录名登录 2. 支付宝使用说明 3. 各分行及资助中	<u></u>

图 3.1



图 3.2

国家开	岩银行	🗿 国家开发银行助学贷款业务管理系统 网页对话框	X					
	国家开发银行 B校助学贷款信息管理系统 Box Table Tab							
	◆ 提前还就申请 · 提前还就申请							
我的首页	投款	第三步	^					
 贷款申请流程 	no data	*还款方式 全部结清 💟						
• _{贷款申请} 第一								
● 提前还款申请	 ──							
毕业确认申请	1、提出提前还款申请,	び款日期 2016年 第1室投款 项目名称						
● 登录信息变更	2、申请提前还款时,3	*提前还款金额(本金) 0.00 该笔金额需按申请金额足额还款,账户余额不足时不扣款。						
• 个人信息变更	3、申请提前还款后,请	未到期款项						
• 还款账户变更	4、如果还款账户为支付	上次结息日 年利率 (0.00 NLD						
• 贷款展期申请	5、使用支付宝"助学9 信息"中查看。							
• 贷款及应还款查询	6、如因未及时充值导到	命期款项						
• 还款明细查询	0、知四小次前26周43	上次催收日						
• 本年应付本息测算		应付复利 0.00 应付電息 0.00 広付逾期复利 0.00 应付逾期零息 0.00						
在线咨询与投诉		第五步 成付逾期利息 0.00 成付逾期本金 0.00	~					
#的消息	松 → IE	确定 取消						
	第二步							
	申请 删除							

图 3.3



图 3.4



图 3.5

四、关于在学生在线服务系统查询还款账号的说明

贷款学生如果忘记自己的还款账号,可通过学生在线服务系统的"我的首页"进行查询(如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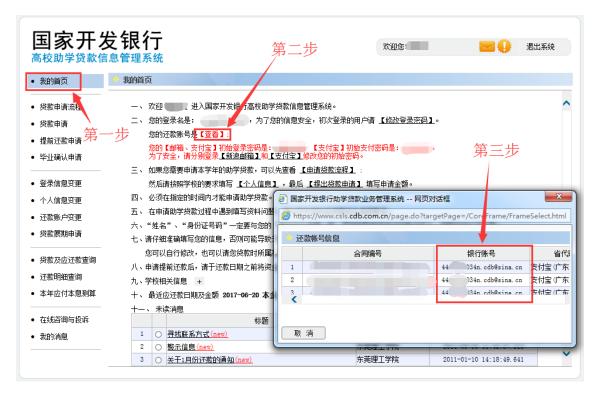


图 4

贷款展期办理流程

根据学生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国家助学贷款借款合同约定,贷款毕业生毕业后继续攻读学位的可在毕业前30日向所在学校提出展期申请,并提交攻读学位的相关书面证明(身份证复印件、录取通知书复印件、录取学校就读证明或新学生证等),经原学校审核通过后,再由原经办银行为其办理展期手续。现将我校贷款毕业生继续攻读学位办理助学贷款展期手续说明如下:

一、办理对象:

继续攻读学位的应届贷款毕业生。

二、办理流程:

- 1. 符合贷款展期条件的毕业生,下载《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校助学贷款展期申请表》(附件1),填写并打印一式两份,附上身份证复印件和录取通知书复印件(如果离校前未能提供录取通知书复印件,可先办理其他手续,9月15日前连同其他资料一起提供);
- 2. 登录国家开发银行学生在线服务系统,在"贷款展期申请"功能中点击左下角"申请"按钮,填写相关申请信息后,点击"导出变更单"进行打印:
 - 3. 2018年6月30日前,将上述材料递交至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 4. 2018 年 9 月 15 日前,申请学生须将录取学校开具就读证明原件或新学生证复印件寄回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

山湖区大学路 1 号东莞理工学院学生中心,邮编: 523808, 联系电话: 0769-22861340);

- 5.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将贷款展期申请资料递交广东省助学工作管理中心和国家开发银行审核,审批通过后,学生国家开发银行在线服务系统的贷款信息将会更新。
- 6. 毕业当年 10 月,申请学生可登录国家开发银行学生在线服务系统,通过"贷款及应还款查询"功能查看"贷款到期日期"是否变更来确定展期是否申请成功。

"学生在线服务系统"的功能简介

国家开发银行网站: http://www.csls.cdb.com.cn

一、系统登录

点击左侧"学生在线服务系统(高校)",输入你的登录名、密码和验证码。

二、提前还款

点击"提前还款申请",系统打开提前还款申请信息页面,点击"申请"→进入网页对话框"选择合同"、记住【应付合计】金额→点击"确定"保存提前还款信息。

三、毕业信息确认

贷款毕业生可通过此模块查看基本信息、联系方式、联系人信息和毕业后的贷款及还款信息,如信息有误,请根据提示进行修改。确认无误后,点击"确定"提交毕业信息,然后导出"毕业确认表",打印签名交回学院辅导员处。

提示:贷款毕业生离校前必须通过该功能进行网上毕业确认,否则无法办理离校手续。

四、登录信息变更

学生可通过此模块修改登录名、登录密码和提示问题。

五、个人信息变更

学生可通过此模块修改个人信息包括:基本信息、联系方式、就

业信息、家庭信息等。

- 1. 个人信息修改完毕后点击"保存",保存学生个人信息。
- 2. 只有学院经办人确认同意后,学生修改过的信息才能在系统上生效。
- 3. 贷款学生姓名、身份证号变更,需提供有效证明,由学院经办 人在学生管理系统→关键信息→新增。

六、贷款及应还款查询

学生可通过此模块查看所签订合同的信息,包括:合同编号、贷款金额、贷款开始日、贷款到期日、贷款余额、逾期利息、应还款日期、应还本金、本金合计、利息合计、还款帐户、合同状态等信息。

七、还款明细查询

学生可通过此模块查看所签订合同的还款信息,包括合同编号、 还款类型、应还金额、实还金额、应还款日期、扣款日期等信息。操 作如下:页面上角"请选择还款中"选择"201X 年第一笔贷款",点击查 询,显示该笔合同的还款情况。如未还款,则显示"no data"。

八、本年应收本息测算

学生可通过此模块查询所有贷款合同当年应收取本金和利息的测算,其中,应还本金和应还利息显示的金额为测算值,最终扣款金额请在规定还款日到期前10天,在"贷款及应还款查询"模块中查询。

九、在线咨询与投诉

点击"在线咨询与投诉"→"新增"→进入网页对话框填写联系方式、

主要内容,点击类型"咨询"或"投诉"→点击"确认",保存信息。

十、我的信息

学生可通过此模块查看系统发送的相关信息,包括消息传递类型,还款通知类型以及催款通知类型等信息,并可以回复消息传递类型消息。



学生在线服务系统一首页图

使用"支付宝"进行主动还款的操作说明

一、主动还款的特点

- 1. 操作方式: 使用"助学贷款还款"功能, 按照提示逐步完成还款。
- 2. 操作时间: 提交申请后到对应还款日(通常是本月 20 日或次月 20 日)前。
- 3. 主要优点: 随还随扣,资金在账户不停留,安全性高;可以使用任何一个支付宝账户为指定学生还款。

二、具体操作流程

1. 打开支付宝网站 (https://www.alipay.com):



2. 登录支付宝网站后,点击"应用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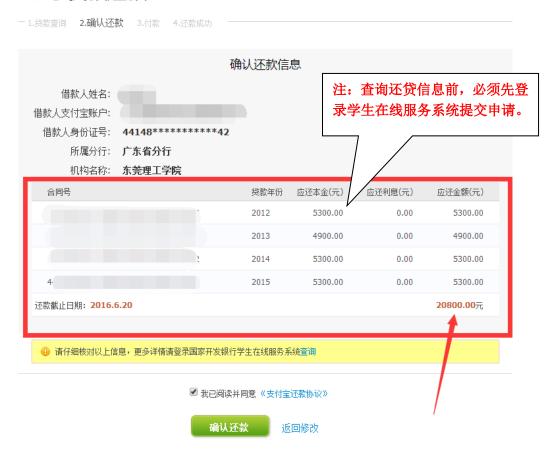
3. 点击"公益教育"→"助学贷款还款"→"我要还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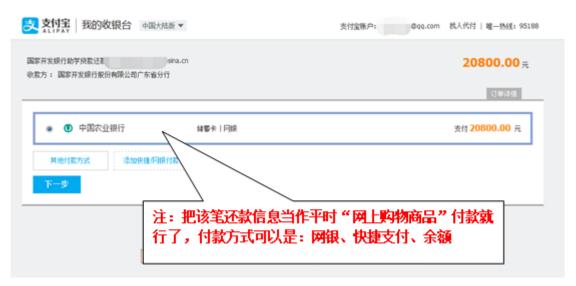


4. 输入相关信息后即可查询出还款信息

助学贷款还款 圖圖記



5. 点击"确认还款",选择付款方式。



6. 还款成功后可导出还款电子回单或在次月初登录学生在线服务 系统查询贷款合同还款情况。

币种:人民币/单位:元

助学贷款还款电子回单					
回单生成时间: 2016-06-03 21:06 5					
付款人	账户名:				
	账号: 00@ qq.com 账户类型: 支付宝账户				
	开户机构: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支付宝流水号	2015101921001004260049838639				
还款时间	2015-10-19 13:41:19				
还款金额	小写: 10817.63 大写: 壹万零捌佰壹拾柒元陆角叁分				
摘要	助学贷款还款,440981************************************				

三、主动还款需要注意的事项

- 1. 当月已经提交还款申请的,方能使用主动还款功能(每年 12 月还息、贷款到期的 9 月或已经逾期的学生不需要提交还款申请,由系统自动生成还款申请记录);
- 2. 通过银行账号还款,可以通过"快捷支付"方式(快捷支付有限额,无需开通网上银行,但银行预留电话必须为正在使用的电话,支付过程中需要进行短号验证)和网上银行两种途径还款;
- 3. 使用主动还款功能进行还款时,支付宝登陆账号可以不是贷款 指定的支付宝账号。

常见问题解答

1. 贷款学生毕业离校前须做些什么?

- (1)参加学院组织的还款确认会议,签订《毕业确认表》、《诚信还贷承诺书》,制定还款计划,明确每笔贷款合同的还款时间及金额。
 - (2) 成功登录支付宝网站,妥善保管账号和密码。
- (3)成功登录"学生在线服务系统",更改登录密码,更新联系方式,了解系统功能。详见《"学生在线服务系统"的功能简介》。
- (4) 务必登录"学生在线服务系统",通过系统的"毕业确认申请" 功能办理网上还款确认手续,方可办理其他离校手续。
- (5)加入学校贷款毕业生 Q 群,群号: 41625892、群名: 莞工助学贷款(毕业生)。

2. 毕业离校后,应注意什么?

- (1)妥善保管好贷款合同,还款确认书等贷款资料,谨记还款信息及合同编号。
- (2)如有联系方式等个人信息变更,请及时联系学院辅导员或助学中心,并在国家开发银行"学生在线服务系统"更新。
- (3)确认每笔贷款《毕业确认表》自付利息扣息日和贷款到期日期,注意每年还息并到期还本。

3. 毕业后如何正常还款?

(1)通过"学生在线服务系统"的"贷款及应还款查询"或"本年应收

本息测算"查询应还的总金额。

(2)每年12月20日还息(2018年12月20日面临第一次还息), 至到期年份9月20日还清本金利息,并须在还款日10日前将所还本 金利息充值到指定的还款支付宝账号,银行系统将在还款日从还款账 号中自动划扣应还金额。若还款日后再存钱,系统则无法划扣,将造 成违约并记入征信系统,留下信用污点。

4. 如何办理提前还款?

首先在"学生在线服务系统"上提交提前还款申请,提前还款流程 及相关操作说明详见《助学贷款提前还款办理流程》。

5. 能否办理部分提前还贷?怎么办理?最少要还多少钱?

可以办理部分还款,流程与提前还款操作一致,还款申请最低数额 500 元。

6. 考上研究生,是否能够延期归还贷款?手续怎么样?

可以。根据学生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的国家助学借款合同约定,贷款毕业生毕业后继续攻读学位可以申请展期的,详见《贷款展期办理流程》。

7. 出现违约可能有哪些原因?

从反馈的信息来看,扣款不成功导致违约的主要原因有:毕业后每年的扣息日没有存进足额的利息或本金,银行无法成功划扣。具体原因是:(1)没有存入足够的贷款本息金额;(2)在规定日期后才存入金额;(3)把资金存入银行卡而未充值到指定的还款支付宝账号上。

8. 忘记国开行系统登录密码该怎么做?

可联系学院辅导员或学生工作部(学生处)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老师重置密码。

9. 支付宝密码忘了怎么办? 从哪里可以查到到? 能用其他支付宝账号还款吗?

你可以登录国开行学生在线服务系统,在"我的首页"功能中的第二条中查到支付宝帐号和初始密码。如果你已修改过支付宝密码,请通过支付宝网站的提示进行操作,也可以拨打支付宝的热线电话咨询。

除了上述途径之外,你还可以使用主动还款功能,或者利用其他 支付宝账号帮指定还款账号还款等方式进行主动还款。详见《使用"支 付宝"进行主动还款的操作说明》。

10. 支付宝账号不进行实名认证会影响还款吗?

不会影响贷款归还扣款,但未实名认证的不能办理资金充值和提现。

11. 还清贷款款后必须打印还款凭证吗?

不是必须的。若已将助学贷款本金和利息全部还清,在国家开发银行系统更新数据后,可以联系学生处助学中心打印还款凭证并盖章,也可以不打印。

12. 如何确定我的助学贷款是否还款成功?

可以登录指定的还款支付宝账号在交易记录→收支明细中进行查 看,或登录"学生在线服务系统"在"还款明细查询"功能中查看。

13. 本人没有开通网银,能用别人的网银帮我充值吗?

可以。你可以用同学或者朋友已经开通的网银进行充值。目前贷款系统支持通过网银和支付宝给他人的支付宝账户充值。

14. 我在给支付宝充值的时候,是充值到余额宝,还是充值到余额?

必须充值到余额才能扣款,若充值到余额宝,系统将无法进行扣款。具体操作如下:点击"充值"按钮,在弹出的页面中选择右上角的"充值到余额"。

15. 某些银行对支付宝的快捷支付有限额,如每次最高 5000 元, 这对我们还款有影响吗?

有的!请大家尽量提前充值,如 20 日晚上扣款,不要等到 19 日才开始充值,应该提前检查自己的充值限额,尽早完成充值,给自己预留充足的处理时间。

16. 我已经申请了提前还款,并把资金充值到支付宝里了,是不 是等待扣款就可以了?

是的。目前支付宝有两种扣款方式,一种是充值后等待系统统一扣款(21日零点),第二种是用支付宝的"助学贷款还款"的功能进行主动还款,但必须在结息月20日之前操作完毕。

我们的联系方式

部门	经办人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QQ 号码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贺老师	22861340	13712522202	25593000
计算机学院	杨老师	22861113	15999705772	2508789747
电智学院	卢老师	22861103	13729908832	296836229
环建学院	文老师	22862100	13712347430	157931151
机械学院	黄老师	22861123	13560800462	215722093
化能学院	涂老师	22862862	13794832511	757881399
经管学院	叶老师	23066903	13790402978	122341615
文传学院	海老师	22862009	15992911099	570987966
法社学院	邱老师	23102850	13790226542	506767164
教育学院	张老师	22862629	13798737559	645248306

学校助学贷款交流群: 41625892【莞工助学贷款(毕业生)】